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美英法德卷

美国短篇小说名著选评

(6)

罗治华 黄汉平 选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

出版说明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与《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所选文章均为已公开发表的名篇名著。这些作品，是对青少年进行艺术教育、审美教育的好教材。编辑出版这些名篇名著，旨在为中、小学图书馆及农村乡镇图书馆提供资料。把这些名篇名著印装成每本平均不超过 140 页的小薄本，是为了提高这些作品的借阅流通率，提高其读者覆盖面。我们相信，它们必将以各自的思想艺术成就为读者所欢迎。

众多的作者、译者创作、翻译了这么多、这么好的名篇名著，读者感谢他们，本社更感谢他们。由于一时无法了解作者、译者的详细通讯地址，本社未能一一向他们致意，未能一一奉上稿酬，深以为歉。为了弥补这一不足，希望作者、译者主动与本社联系。

《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

编委会名单：

主 编 徐位发

副主编 卓支中 魏中林

编 委 徐位发 卓支中 魏中林 罗治华 王列耀

胡跃生 严奉强

目 录

丛林里的死亡	安德森 (1)
献给艾米莉的玫瑰	福克纳 (16)
杀人者	海明威 (30)
乞力马扎罗的雪	海明威 (45)
跪在上升的太阳下	考德威尔 (79)

丛林里的死亡

安德森

一

她是一个老妇人，住在离我住的镇上不远的一个农场里。乡下和小镇上的人们都看到这一类老妇人，可是没有人对她们的事情知道得很多。这种老妇人到镇上来的时候，赶着一匹筋疲力尽的老马，或是手里挎个篮子步行。她也许喂着几只母鸡，有几个蛋卖点钱。她用篮子装着鸡蛋，拿到杂货店里卖掉，换回一些腌肉和豆子，再买上一两磅糖和一些面粉。

然后她会上肉铺去要点喂狗的碎肉。也许她会花1毛或1毛5分钱，不过，她这样做的时候，便会附带要点别的什么。从前，谁要牛肝，卖肉的就给谁。我们家里就经常吃这些东西。有一次，我的一个哥哥从镇上集市广场附近的屠宰场里弄来整整一个牛肝。我们吃得都腻了。这些东西向来是不花一个子儿的。打那以后只要一想起牛肝，我便直想恶心。

那个农场老妇人得到一点牛肝和熬汤的骨头。她从不上谁家去，她要的东西一到手，便匆匆忙忙地赶回家去。对于

她老迈的身躯来说，那些东西实在是太沉了一点。没有谁愿意让她搭一下车。人们赶着车沿大路直奔而去，对这种老妇人他们从来不屑一顾。

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有一年夏天和秋天，我患了人们称为风湿性关节炎的病。那时经常有这样一个老妇人从我家门口路过到镇上去。她很晚才背着个沉甸甸的口袋回家，身后总是跟着两三只瘦骨嶙峋的大狗。

这老妇人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她属于那种几乎不为人们所知的无名人物之列，然而她却闯进了我的记忆。事隔多年后，我现在突然回忆起她和发生过的一切。这便成了一个故事。她叫格兰姆斯，和丈夫、儿子一同住在离城有4英里远的一条小溪边一所没有上过油漆的小屋里。

丈夫和儿子都是无赖。虽然儿子才21岁，可已经蹲过一次监狱了。人们风传她丈夫偷盗马匹，贩到外地去。时常，一匹马不见了，她丈夫也跟着失踪了。从来没有人抓住过他。有一次，我在汤姆·怀特黑德的马厩附近闲逛，这个人走来，坐在前门的长凳上。有两三个人在场，可谁也不跟他搭腔。坐了几分钟，他便起身走了。临走时，他转过身来盯着那几个人。他目露凶光。“好呀，我本想和你们友好，可你们竟连话都不跟我说一句。在这个镇上，我无论走到哪里都是这样。有朝一日，要是你们的一匹好马不见了，嗯，那怪得着谁呢？”事实上他什么都没说。“我真想给你们颞上来上一拳。”他眼神里透露出的大致是这意思，我记得他那目光使我不寒而栗。

她丈夫家里从前是很有钱的。他叫杰克·格兰姆斯。往昔的一切现在都清晰地回想出来了。他父亲约翰·格兰姆

斯，就在那村子刚刚新建起来的时候，开了一个锯木厂，赚了一笔钱。后来他学会了喝酒和追求女人，到死的时候，财产已经所剩无几。

杰克把余下的财产挥霍一空。不久那里再没有什么木材可伐，他的田地也几乎全部卖光了。

麦收时节，6月里的一天，他从自己帮工的德国农场主手里搞到了老婆。她当时年纪很轻，被吓得要死。你知道，农场主对这个姑娘有意思。我猜想她是一个寄养在农场上的女帮工，农场主的老婆对她有怀疑。当她丈夫不在的时候，她便拿这女孩子出气，而农场主的老婆不得不到城里去采办生活用品时，农场主便跟她罗嗦。她对年轻的杰克说她跟农场主并没有发生什么关系，然而他不知道是不是该相信这话。

杰克第一次跟她外出便轻而易举地把她弄到了手。倘若那德国农场主不设法阻止他任意胡为的话，他也不会和她结婚的。一天晚上，他在打谷时，把她弄到小马车上跟他一起溜达了一趟，接着第二个星期天的晚上，他又来找她了。

她设法不让主人发现自己溜出来。可她刚跨上马车，主人便出来了。当时天刚擦黑，他突然跳到马前，一把抓住缰绳，这时杰克举起了自己的马鞭。

他俩真要打个明白了！那德国人是个粗暴的人，或许他已经顾不上自己的老婆知道不知道了。杰克挥动着马鞭朝他脸上、肩膀上使劲地抽着，马终于发性子了，他才不得不下车。

两个男人大打出手抢马，姑娘没有看到。那马撒开蹄子狂奔起来，一直跑了差不多一英里地，姑娘才让它站住，然

后下来把马拴在路旁的一棵树上。（我真奇怪自己怎么会知道得这样详细，一定是小时候听小镇上的人聊天才留下了这么深的印象。）杰克把那德国佬制服后，找到了她。她在车上缩作一团，哭着，差点没给吓死。她向杰克讲述了许多事情：那德国佬怎么想占有她，有一次他怎么把她逼进牲口棚，还有一次碰巧他俩单独呆在屋里，他把她的衣服从前面给撕开，一直撕到肚子前。她说要不是他听到他老婆从镇上买东西回来赶着车进门的声音，他那次可能就把她弄到手了。唔，她要把马拴在牲口棚里，那德国佬设法躲开他老婆蹑手蹑脚地溜到地里去。他跟那女孩子说要是她走漏了风声，就把她弄死。她能怎么样呢？只好撒谎说自己喂马时，不小心把衣服扯破了。我现在记得她是一个寄养在农场上的帮工，她不知道自己的父母在哪里，或许她压根儿就没有父亲。你知道我这话是什么意思。

这种在农场上帮工的孩子常常受到虐待。他们是没爹没娘的孩子，其实就是奴仆。当时很少有孤儿院，他们被法定地寄养在别人家里，好歹如何完全靠命运来决定。

二

她嫁给了杰克，生了一男一女，可女孩却夭折了。

她固定下来喂养牲口，那便是她的工作。原先在德国人家里时，她得给主人和他老婆烧茶做饭。主人的老婆是个壮壮实实的女人，臀部宽大，大多数时间都和她丈夫一道在地里干活。她是他们的厨子，同时还得喂牛喂猪、给马上料、给鸡撒食。那时她还年轻，一天的所有时间都在忙碌着喂这

喂那。

嫁给杰克·格兰姆斯后，她又不得不养活他。本来就生得瘦小的她，结婚三四年生下两个孩子后，瘦削的两肩便垂下来了。

他们的小屋座落在小溪旁荒废了的锯木厂边，房子周围杰克还养了一大群狗。他只要不偷东摸西，便去贩卖马匹，他身边老有一大群骨瘦如柴的劣马。此外他还养着三四只猪和一头母牛。这些牲畜全都放养在老格兰姆斯留下的那几英亩地里，杰克对这事很少关心。

为了一台脱粒机他欠了债，他经营了许多年，然而始终没挣到钱。人们都不信任他，他们认为一到天黑他会偷粮食。他不得不到老远的地方去找活干，然而到外地去开销又很大。冬天他就打打猎，砍点柴到附近市镇上卖几个钱。儿子长大后，跟他父亲一模一样。他们一道喝得烂醉，爷俩回到家里若是找不到吃的东西，老头便在他老婆的头上狠狠地揍一下。她自己养了几只鸡，于是只得急急忙忙杀上一只。等鸡杀完了，她进城时，就没有鸡蛋卖了，往后她该怎么办呢？

她一生都不得不盘算着该喂养点什么。就说喂猪吧，等喂肥了，秋天就可以宰了。每回杀猪时，老头子总是把一大半都拿到镇上去卖掉。要是老头子不先下手，儿子可就下手了。有时爷俩为这事会干上一架。每逢这种时候，老妇人便站在一旁嗦嗦发抖。

她养成了缄默的习惯，这已经无法改变了。她的样子看上去变得老了，其实她还没到 40。有时丈夫和儿子都不在家，他们去贩马、喝酒、打猎，或是偷东西。每逢这种时

候，老妇人便在房子和牲口棚外的空地附近走来走去，嘴里喃喃自语地诉说着什么。

她是怎么饲养那些东西的呢？这倒是一个谜。狗需要喂食。牲口棚里的草料也不够。要是不给鸡喂食，它们怎么会下蛋呢？没有鸡蛋卖，她到镇上去拿什么换回支撑农场上的生活所需的東西呢？谢天谢地，从某种意义上说，她倒用不着养活自己的丈夫。他们结了婚，生卜孩子以后，她就不再这么做了。她不知道他究竟到什么地方去游荡。有时候，他会一连几个星期不回家。儿子成人后，爷俩便结伴远出。

他们把家里的一切都推给她去处理，然而她没有钱。她谁也不认识，镇上从没有谁跟她说过话。冬天，她不得不自己去拾柴取暖，不得不设法弄一点点吃的来喂牲口。

棚里的牲口饿得朝她直叫唤，那些狗也跟着她团团打转。冬天鸡很少下蛋，它们在牲口棚的角落里挤成一团，而她呢，便一直在旁边守候着。冬天，如果鸡在棚里下了蛋，你不及时拿到手的话，那很快就会给冻裂的。

时值隆冬，一天老妇人拿着几个鸡蛋，领着一群狗到镇上去。快到3点了，她才动身。这时，外面雪下得正紧。几天来，她一直感到不太舒服。她衣着单薄，两肩低垂，一路上喃喃自语。鸡蛋装在一条旧粮袋里，都隐藏在口袋底。尽管数量不太多，然而冬天鸡蛋的价钱比往常贵。她可以用鸡蛋换回一点鲜肉、腌肉、糖，或许还能弄到点咖啡。说不定屠夫还会给她些肝什么的。

她来到镇上，用鸡蛋换东西时，那群狗便都躺在门外。事情倒很顺利，她搞到了需要的东西，而且比她原来希望的还要多。接着她到肉铺去，屠夫给了她一些肝和喂狗的

碎肉。

好久以来，这是第一次有人跟她和和气气地说话。她走进铺子时，只有卖肉的一人待在铺子里，他想到这病态的老妇人在这种天气竟然还外出，心里就不痛快。天气冷得刺骨，下午停了一会的雪又纷纷扬扬地飘开了。卖肉的说了一些有关她丈夫和儿子的事，痛骂了他们一顿，他说话时老妇人目不转睛地看着他，眼睛里流露出微微惊讶的神色。他说，如果她丈夫或她儿子想得到他放进她粮袋里的肝和带肉的骨头的话，他情愿让他们饿死也一点不给。

饿死，啊！那些猪啊，狗啊，得喂食，人得吃饭呀！或许可以把那几匹不值得喂养的马卖掉，还有那头3个月没一滴奶的可怜的瘦牛。

马啦、牛啦、猪啦、狗啦，还有人啦。

三

如果办得到，老妇人得赶在天黑以前回去。那群狗一面跟着她，一面嗅着她背上那个沉重的粮袋。她走到镇边，在—道栅栏前停了下来，然后从衣袋里掏出一根事先预备好的绳子。把背上的口袋系牢，这样背起来就更方便一点。她两臂酸疼，要越过这道栅栏真不容易，她在雪地上摔了一跤，那群狗欢天喜地地蹦来跳去。她不得不挣扎着站了起来，不过总算跨过了这道栅栏。跨过栅栏的目的是想走那条越过小山、穿过丛林的近道。她本该沿着大路走的，但那样却要多走一英里多路，她担心自己走不动。再说，牲口还等着她去喂料呢。饲草不多了，包谷也快完了。说不定她丈夫和儿子

归来时会带点回来。他们赶着格兰姆斯家唯一的那辆由一匹东倒西歪的马拉的破车出去了，车后还用缰绳系着两匹东倒西歪的马。父子俩出去贩马，可能的话，便弄几个钱。他们可能喝得醉醺醺地回来。他们回来时，家里有点吃的，就会太平无事。

儿子跟 15 英里以外县城里的一个女人有关系。那可是一个相当粗野、难惹的女人。夏天里有一次，儿子把她带到家里来，两人老是不停地喝酒。杰克·格兰姆斯不在家，儿子和那个女人把老妇人当作奴仆一样地使唤。她已经习以为常了，一点都不计较。不管出什么事，她也不会吭一声的。她的日子就是这么挨过来的。做姑娘时，在德国人家里她就是这样，嫁给杰克后就更不用说了。那次她儿子把那个女人带到家里来待了整整一夜，两人像夫妻似的睡在一起。老妇人对这倒不觉得惊讶，不怎么惊讶。惊讶，那已经是她年轻时候的事了，现在再也不会了。

她背着粮袋，艰难地走过一片开阔的田野，踩着厚厚的雪，走进了那片丛林。

那里有一条小路，可是很难走。山顶那边，丛林最茂密的那一带，有一块林间空地。从前有人打算在那里盖幢房子吗？空地的面积和城里有幢楼房的面积差不多，可以容下一幢房子和一个花园。路就擦着空地的边缘而过，老太婆走到那里，便坐在一棵树下歇息。

这可干了一件傻事。她坐稳当了，粮袋靠着树干，这样倒挺舒服的，可她怎么再站起来呢？她焦急了一阵，然后平静地闭上了双眼。

她一定是睡着了一会。全身都被冻僵后，那就不会再感

到冷了。下午天气比早晨暖和了一点，然而雪却愈积愈厚。不一会儿，天放晴了，月亮也跟着升了起来。

跟着格兰姆斯老太婆进城的狗有4只，全都是长腿瘦狗。杰克·格兰姆斯和他儿子那号人只养得出这种狗，尽管他们对狗又是打又是踢，可它们仍不愿离去。为了不致挨饿，这些狗不得不花很大的劲儿，自己找吃的。当老妇人靠在空地边缘的树上睡着的时候，他们又干开了。它们在丛林和周围的田野里追逐着野兔，在跑来跑去的当儿，它们遇到了其他3只农场上的狗。

折腾了一阵后，这些狗又都回到林间空地上来。它们被什么东西刺激得兴奋起来。这样的月夜，寒冷而晴朗，对狗产生影响。它们从前是狼，冬夜里成群结队地在树林里跑来跑去；那时候遗传下来的某种古老的天性，现在又在它们身内恢复了。

这群狗逮住了两三只兔子，暂时解决了它们的饥饿。它们在老妇人面前的那块空地上围成圆圈，奔跑嬉戏起来。它们一圈接一圈地跑着，每只狗的鼻子对着前面的狗的尾巴。在这样一片空地上，在覆盖着白雪的树下，在这刮风的月夜里，这群悄然无声在软软的雪地上围成圆圈奔跑着的狗，构成了一幅奇异的图画。它们没有发出一点声响，只是绕着圈子不停地奔跑。

老妇人临死前或许目睹了这个场面。她可能醒过一两次，她那昏花的老眼看到了这奇怪的景象。

现在她不再会感到那么冷了，只是觉得昏昏欲睡。她的生命拖了好久。也许她神志不清了。她或许梦见自己在德国人家里度过的少女时代，梦见在那以前，母亲匆匆离她

而去以前的那段童年岁月。

她的梦不可能十分愉快，她这一生没有多少开心的事情。不时有一只格兰姆斯家的狗离开圈子跑过来，站在她面前。它把脸贴近老妇人的脸，血红的舌头伸了出来。

狗的奔跑可能是一种死亡的仪式。或许黑夜以及奔跑在狗身上唤醒了狼的原始的本性，它们感到了某种恐惧。

“我们现在不再是狼了，我们是狗，是人的奴仆，活下去呀，人！要是人死了，我们又会变成狼的。”

当一只狗跑到老妇人靠树坐着的那地方去，把鼻子贴近她的脸庞时，它似乎感到满意了，才回到伙伴那里去奔跑。那天黄昏，在她断气以前，格兰姆斯家的狗不时地这样做着。我是长大以后才知道这一切的，因为在另外一个冬夜，在伊利诺斯的森林里，我看到一群狗做着同样的动作。那些狗在等我死，正像我是个小孩子时，那个冬夜格兰姆斯家的狗等待着老妇人死去一样，不过那时我还年轻，从来也没想到过死。

那老妇人安稳、平静地死了。当有条狗走到她面前发现她死了时，所有的狗都停止了奔跑。

它们把她团团围了起来。

哎，她如今不在了，她活着的时候喂格兰姆斯家的这些狗，现在怎么办呢？

她背上那个口袋里装着卖肉的给她的那块腌肉、肝、喂狗的碎肉和熬汤的骨头。镇上卖肉的出于一时的怜悯把她的粮袋装得沉甸甸的，这一大堆原来是给老妇人的。

现在这一大堆给狗了。

四

格兰姆斯家的一条狗突然从同伴中跳出来，咬着老妇人身上的口袋。倘若这些狗真是狼的话，那么那一只就是领头的，无论它做什么，其他的便跟着干。

它们全部用牙咬住老妇人用绳子系在背上的口袋。

它们把尸体拖到空地上，褴褛的衣服一下便从肩上给撕了下来。一两天后，当尸体被人找到时，衣服被撕到了下半身，然而狗却没碰她的尸体。它们只是吃光了粮袋里的肉。人们寻到尸体时，她已经完全给冻僵了，狭窄的双肩和纤细的身材，看上去仿佛像一个标致的少女。

当我是孩子的时候，这样的事就发生在中西部的镇上和镇附近的农场上。一个出来打野兔的猎人发现了老妇人的尸体，他没有碰它一下。那覆盖着积雪的小小的空地上狗踏出的圆圈、那死一般沉寂的丛林，以及狗想把粮袋拉走或撕开时挪动她的尸体留下的痕迹，使他惊恐万状。他急急忙忙地赶到镇上去。

天几乎黑了下来，我和在镇里当报童的哥哥在大街上走着，他正在把下午的报纸分送到各家店里去。

猎人走进杂货店讲了他看到的事，然后他又走进五金店和药店把这事告诉其他人。男人们开始在路旁聚集起来。接着他们动身沿大路朝丛林走去。

我哥哥本应去送报纸的，可他却搁下不干了。大家都往丛林里去，殡殓人员和镇上的法官也在内。有几个人套上大车赶到大路和小路分开的地方，然后走进丛林，但是马掌打

得不好，那些马在很滑的路上老是打滑，结果不比我们步行的先到。

镇上的法官是一个大块头，一条腿在南北战争时受过伤。他拄着一根笨重的拐杖，沿路一瘸一拐走得挺快。我和哥哥紧跟着他，在我们前进的途中，其他男人和孩子参加到人群里来。

来到老妇人离开大路的那个地方，天已经黑了，不过月亮升起来了。法官认为可能是凶杀，他不断地向猎人问这问那。猎人肩上挎着枪，身后跟着一条狗，不停地向前赶路。打兔子的人难得有机会这样引人注目。这次他可是大出风头了，竟能带着包括法官在内的一大队人。“我没发现有什么伤痕。她是个漂亮的年轻姑娘。脸埋在雪地里。啊，不，我不认识她。”事实上，猎人连尸体都没有仔细看一下。他被吓坏了。这女人可能是被人杀害的，说不定有人从树后跳出来干掉了她。在傍晚的丛林里，寂静无声，树枝光秃秃的，地上铺满了白雪，使你整个身心都会感到异样的恐惧。要是附近发生了什么稀奇古怪、不可思议的事，那你头一个念头便是尽快地从这里逃走。

男人和孩子们跟着法官和猎人来到老妇人先前穿过田野的那个地方，再走上个小坡，便到那片丛林了。

我哥哥和我一直默不作声，他挎在肩上的背包里放着他那捆报纸。他回到镇上后，得把报纸送完，才能回家吃饭。如果我跟他一道去，毫无疑问他是断定我应该跟他去，这样一来，我们两人都会很晚回家。母亲或是大姐就不得不为我们把晚饭热一下。

唔，我们会有新闻讲给别人听。小孩子难得碰上这样的

机会。猎人走进杂货店时，刚好我们也进去，他是个乡下佬。我们谁也不认识他。

这会儿，这群男人和孩子已经来到林间的空地上，在这样的冬天的夜晚，天黑得很快，然而那一轮满月却把一切都照得清清楚楚。我和哥哥就站在老妇人死去的那棵树旁。

她静静地躺在月光里，身子冻得又僵又硬，看上去并不老，有一个男人上去把她的尸体从雪地上翻了过来，一下子一切都展现在我的眼前。一种异样的神秘感使我全身都颤抖起来，我哥哥也是这样。或许那是天气冷的缘故吧。

我们从前谁也没见过女人的身体。或许是粘在冻僵的肉体上的雪的缘故吧，尸体看上去像大理石一样洁白可爱。镇上没有女人跟来；不过有个男人，他是个铁匠，脱下自己的大衣盖在她身上，然后把她抱起来向镇上走去。大家默默地跟在后面。当时谁也不知道她是谁。

五

我目睹了一切，看到了狗在雪地上踏出来的像小型跑道一样的椭圆形痕迹，看到了人们的迷惑不解的模样，看到了那看上去挺年轻的洁白闪亮的肩膀，听到了人们的窃窃私语。

男人们觉得这事迷惑不解。他们把尸体送到殡仪馆；铁匠、猎人、法官和另外几个人进去后，门便给关上了。要是父亲在场的话，他或许能进去，可我们孩子不能。

我和哥哥把剩下的报纸送完；回家后，他向家里人讲述了这个故事。

我一直默不作声，很早便上床了。或许是我对他讲述这故事的那种方式不太满意吧。

后来，我在镇上一定听到人们谈论那老妇人的故事片断。第二天，人们便认出了她是谁，跟着调查便开始了。

人们在某地找到了她的丈夫和儿子，并把他们带到镇上。他们被怀疑同老妇人的死亡有关，然而这种怀疑被否定了。他们有确凿的证据证明他们不在现场。

不过，全镇的人对他俩都很反感，于是他们只好出走了，至于到什么地方去，谁也不知道。

我只记得林子里的那一幕了，男人们站在一起，那赤裸的少女模样的尸体趴在雪地里，那奔跑的狗在雪地上踏出的足迹和那晴朗、寒冷的冬夜的天空。几朵白云在空中飘荡，急速地从林间空地的树梢上掠过。

对我来说，林子里的那一幕不知不觉便成了我现在试图讲述的这个真实故事的基础。你知道，零星的细节是很久以后才慢慢拼凑起来的。

这样的事情无独有偶。青年时，我在一个德国人的农场上干活，那个帮工的少女很怕她的主人。主人的老婆也恨她。

在那个地方我看到过一些事情。后来，有一次，在一个晴朗的冬天的月夜，我在伊利诺斯的一片森林里和几只狗有一段有点不可思议的神秘经历。当我还在读书的时候，一个夏日，我跟一个同学沿着一条小河从镇上走出了好几英里路，来到老妇人曾经住过的房子跟前。她死后便再没有人在那里住过。门从铰链那里裂开来，窗玻璃都碎了。我和那个男孩站在外面的路上，两只狗蹿出来围着屋角转来转去，毫